

[法] 雨果



笑面人_下

L'Homme qui rit

[法] 雨果

笑面人 (下)

鲁膺 / 译



北京燕山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笑面人 / (法)雨果著;鲁膺译

—北京:北京燕山出版社,2000.3

ISBN7-5402-1254-3

I. 笑… II. ①雨… ②鲁… III. 长篇小说—法国—近代

IV. I512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0)第 00680 号

责任编辑:洪文雄

笑面人(上·下)



北京燕山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北京市东城区府学胡同 36 号 100007)

新华书店经销

中国科学院印刷厂印刷

850×1168mm 大 32 开本 20 印张 520 千字

2000 年 3 月第 1 版 200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定价:28.00 元(上·下册)

第 三 卷

裂痕开始

第 一 章

泰 德 克 斯 特 客 店

当时伦敦只有一座桥——伦敦桥，桥上还有几所房子。这座桥把伦敦同萨斯瓦克连在一起，这是一个用泰晤士河里的坚实的石子铺街道的郊区，像伦敦市一样，到处都是一条条挤在一起的小胡同，许多大房子、住宅和木屋杂乱的挨在一起，这是一个火灾很容易蔓延的地方。一六六六年^①就证明了这一点。

萨斯瓦克那时读作“萨得立克”，跟现在的读音“萨沙屋克”很相近。最好的英文发音是不要读母音。所以扫桑波顿(Southampton)读作了“斯达波恩特恩”(Stpntn)。

当时的茶坦姆读作 Je t'aime^②。

① 指一六六六年伦敦的火灾。

② 法文：我爱你。

那时的萨斯瓦克跟现在的萨斯瓦克比起来，就跟伏西腊^①跟马赛相比一样。它从前是一个村庄，现在是一座城市。尽管如此，当时那儿倒是一个船只集中的热闹地方。泰晤士河岸上有一道长长的、高大的古墙，上面挂了铁环，许多内河的船只都在那儿系缆。这座墙叫作艾弗罗克墙，或者艾弗罗克石壁。在撒克逊时代，约克王朝叫作艾弗罗克王朝。相传有一个艾弗罗克公爵淹死在这道石墙脚下。这里的河水深得确是可以淹死公爵。即使是在落潮的时候，还有六呎多深。这个适宜抛锚的地方，吸引了海洋船只，一只荷兰商船“伏格拉特号”经常在艾弗罗克石壁抛锚。“伏格拉特号”在伦敦和鹿特丹之间每星期往返一次。其他的商船一天往外开两次，不是到载特福，格林威治，就是到格累甫森德；它们随着落潮下去，潮涨回来。虽然伦敦离格累甫森德不过二十海里，却要六个钟头才可以到达。

“伏格拉特号”那种式样的船只现在已经没有了，只有在海军博物馆里还可以看到。这条商船好像中国帆船。那时候法国总是模仿希腊，而荷兰却总是模仿中国。“伏格拉特号”有两根桅杆，船壳沉重，挡水板是垂直隔开的，中间有一个很深的船舱，前后两个平甲板。跟现代旋回炮舰一样，光秃秃的，它的好处在于碰到恶劣的气候，可以减少波浪的力量，坏处是船员容易被波浪冲到海里去，因为没有舷墙，一点没有办法阻止船员掉到海里去。结果因为常常发生堕海丧命的事情，所以这种式样的船后来就被淘汰了。“伏格拉特号”直放荷兰，中途不在格累甫森德停船。

沿着艾弗罗克石壁底下是一条砖石建筑的斜堤脊，不论是涨潮或者落潮，系在墙上的船只都可以从这儿上岸。离不了多远，石墙上就有一个缺口，缺口的地方凿成石级。这就是萨斯瓦克的南端。石壁上的另外一边有一道高堤，过路的人可以跟站在一道栏杆跟前

① 巴黎附近的一个地方，现已并入巴黎市。

似的，把胳膊肘靠在艾弗罗克石壁上，俯瞰泰晤士河。河对岸是伦敦的边缘，当时不过是一片田野。

在艾弗罗克石壁的上游，泰晤士河转弯的地方，差不多就在圣詹姆士宫对面，朗培士大厦后面，离开当时叫作“福克司豪尔”的散步场不远的地方，在一座烧瓷器的窑和一座造花玻璃瓶的玻璃厂之间，有一片绿茵满地的空地，这种空地从前在法国叫作散步场，在英国叫作 bowling-green（木球草地）。法国却又把 bowling-green 转化为 boulingrin（草坪）。现在呢，我们却把翠草如茵的草坪搬到屋里来了，不过是在桌上铺一块绿毡代替草坪，就叫作台球桌。

法国既已有了 boulevard（林荫大道）这个名词，它本身就是英国的 bowling-green，不知道为什么还要造出 boulingrin 这个字。像字典这样一位道貌岸然的先生却还要一些毫无用处的奢侈品，真是够惊人的。

萨斯瓦克的木球草地叫作泰林曹草地，它过去是哈斯丁男爵家族的，他们现在是泰林曹和茂怯林男爵。这块泰林曹草地从哈斯丁爵士手里转到泰德克斯特爵士手里，泰德克斯特爵士在这块草地上办了一个公共娱乐场，正像法国的一位奥尔良公爵扩建洛雅尔宫一样。后来泰林曹草地又转到教区的神父手里，变成了一块光秃秃的牧场。

在泰林曹草地上，天天有集市，变戏法的，踩软索的，走江湖的，在台上表演音乐的，他们面前经常挤满了一些沙伯大主教说的来“看魔鬼”的傻瓜。所谓“看魔鬼”就是说“看杂耍”。

在这个一年到头都是集市的广场上开了几家客店，它们招待客人，送他们去看市场上的杂耍，生意很兴隆。这些木头搭的客店只在白天有人居住。到了晚上，老板锁上店门，就把钥匙放在衣袋里走了。在这些客店当中，只有一家有一幢真正的房屋。除了这所房屋以外，整个木球草地上没有其他房屋，集市上的那些小木屋说不定哪一会儿就突然消失了，因为那些走江湖的都是无牵无挂、到处

流浪的人。走江湖的人在哪儿也扎不了根。

这个有房屋的客店叫作泰德克斯特客店,是采用原来的主人的姓。与其说这是一家酒店,不如说是一家客店,与其说是一家客店,不如说是一家旅馆。大门可以容车马进出,院子也很宽敞。

对着广场的大门,是泰德克斯特客店的正门,另外还有一个便门可以进出。所谓便门就是大家都欢喜走的门。所有的人都从这扇小门进出。一进门就是名符其实的酒店,这是一间宽大的房子,设备简陋,烟雾腾腾,天花板很低,里面摆几张桌子。二楼上有一扇窗子,铁窗格上挂着客店的招牌。大门总是拉门上锁,关得严丝合缝的。

因此必须穿过酒店,才能走到院子里。

泰德克斯特客店有一个老板和一个伙计,老板叫尼克莱斯老板,伙计叫古维根。尼克莱斯老板(尼克莱斯这个名字,我们叫做尼古拉,显然英国人念走了音,就变成了尼克莱斯了)是个吝啬的鳏夫,总是兢兢业业的,生怕触犯法律。此外,他长着两条浓眉和两只毛茸茸的手。伙计的年纪是十四岁,他管倒酒,名字叫古维根,这孩子穿一件围裙,长着一个大脑袋,脸上总是挂着笑容。头发剪得光光的,这是做奴才的记号。

他睡在楼下的一间小屋里,从前那儿是关狗的地方。

这间小屋有一个牛眼窗,正对着木球草地。

第 二 章

露 天 演 讲

一个寒冷的夜晚,风很大,当然,街上的行人都急急忙忙地走着;这时有一个人挨着泰林曹草地的泰德克斯特客店的围墙走着,

他突然站住了。这是在一七〇四年底和一七〇五年初的冬天最后几个月里。这人穿得像个水手，漂亮的脸膛儿，翩翩的风度，这两样都是在宫廷里混饭吃的人必不可少的东西，同时也受到普通老百姓的欢迎。他干吗站住？他在听。听什么？显然是在听一个人在围墙里面的院子里讲话的声音，虽然这是一个老年人的声音，可是声音宏亮，连街上的行路人也能听见，同时还可以听到那个老年人讲话的围墙里面的院子里的嘈杂声。那个声音说：

“伦敦的各位大哥，大嫂子，我来了！我诚心诚意地恭贺你们，因为你们是英国人。你们是伟大的民族。我再说一遍：你们是伟大的百姓。你们使拳头比使剑还要内行，你们的胃口好。你们是一个吃人的民族。你们吸吮世界的骨髓的结果，使英国凌驾在万国之上。在政治和哲学方面，在管理殖民地、殖民地的人口和工业方面，以及损人利己的坚忍不拔方面，你们是了不起的，惊人的。世界上很快就要竖起两个牌子，一个牌子上写着‘人类’，另外一个牌子上写着‘英国人’。我指出这个事实是为了赞扬你们，我呢，我既不是英国人，也不是人，谢天谢地，我是一头熊。除此以外，我还是一位博士。这两种身分一点儿也不矛盾。各位先生，我在教导别人。教什么东西呢？教两种东西，一种是我所知道的东西，一种是我不知道的东西。我出卖成药，奉送思想。请你们走近一点，仔细听着，科学在欢迎你们。张开你们的耳朵吧。如果耳朵太小，那就藏不住真理，如果耳朵太大，愚蠢就都跑进去了。所以，千万要注意，我教的是流行性的自我称赞学。我的同伴会引人笑，我却会引人深思。我们伙计俩住在一只‘箱子’里，笑也跟知识一样，是有来历的。曾经有人问德漠克利特^①：‘你的知识是怎么得来的？’他回答说：‘从笑里得来的。’我呢，要是有人问我：‘你为什么笑？’我就回答：‘因为我有知识。’说真的，我可不笑。我是纠正世间错误的导师。我有责任使

① 古希腊哲学家。

你们的智慧清醒过来。你们的智慧已经有毛病了。上天容许百姓做错事，容许他们受人的欺骗，用不着自暴自弃。我坦白承认，我信仰老天爷，连它做错了事我也信它。不过，只要一见到垃圾——错误就是垃圾——我就拿扫帚扫干净。我怎么能肯定我的知识是对的？这是我个人的私事。每一个人都能在可能范围内学到知识。拉克唐斯^① 对着维吉尔^② 的铜像的头提出了问题，那个铜头就开口回答他。西微士德二世^③ 跟鸟儿谈话。是鸟儿说人话呢，还是教皇说鸟语呢？这都是问题。伊丽佐拉彼^④ 家的已经死掉的孩子跟圣奥古斯丁说话，咱们私底下说说，除了最后这件事以外，我都怀疑。死孩子说话了，就算是这样吧。但是在他舌头底下有一片金箔，上面刻着各种星座。因而就把人蒙混住了。事实本身已经说明这个问题。你们可以看出我是个平心静气的人。我把真的和假的区别开来。瞧！你们这些可怜的人呀，你们另外还有许多错误，我要跟你们弄清楚。蒂乌斯谷利德相信“韭沃斯”^⑤ 里有神，克利西卜斯^⑥ 相信在黑醋栗里有神，约瑟夫相信在萝卜里有神，荷马相信在大蒜里有神。这些说法都是不对的。这些植物里没有神仙，只有魔鬼。我已经证实过了。卡德姆斯说引诱夏娃的蛇长着一颗人头，这话不确实，加西雅·德·乌托、客达摩斯托和屈雷符的大主教约翰·雨果，否认锯倒一棵大树就能捉到一只象的说法。我赞成他们的意见。各位公民，这些错误的说法都是因为鲁西弗尔^⑦ 在作怪。在这位亲王的统治下，怪不得有许多人犯罪和堕入地狱的现象了。朋

① 第三世纪天主教的护教者。

② 古罗马著名诗人。

③ 第十世纪末期的教皇。

④ 拉彼是犹太法学家的通称。

⑤ 一种茄科有毒植物。

⑥ 古希腊哲学家。

⑦ 魔鬼之王，所以于苏斯在下文里讽刺地称呼他亲王。

友们，克劳狄·蒲尔丘的死并不是因为鸡不肯从鸡埘中出来。事实是魔王看到克劳狄·蒲尔丘快要死了，于是就阻止鸡跑出来吃东西。倍尔柴布^①使韦斯巴芗皇帝^②只要用手抚摩一下，就能使跛子走路，瞎子复明，奇迹固然值得钦佩，可是动机是有罪的。各位先生，不要相信那些江湖郎中，他们卖‘勃拉奥尼’^③根和白蛇，他们用蜂蜜和公鸡血配洗眼药水，要看穿他们的谎言。说猎户星是木星直接产生的，是不可靠的。事实上是水星产生的猎户星。说亚当有肚脐眼也是不确实的。圣乔治杀毒龙的时候，圣人的女儿并没有在他身旁。圣哲罗姆的书房里的壁炉架上没有座钟，首先，因为他住在岩洞里，根本没有书房，其次，因为他没有什么壁炉，第三，因为当时钟还没有发明。我们应该纠正这些错误。应该纠正。各位听讲的先生，如果有人跟你们说：谁嗅了缬草，脑子里就会生出一条四脚蛇，腐烂的牛尸会变成蜜蜂，马尸会变成大黄蜂，死人比活人重，雄羊血能溶解翡翠，在一棵树上看见一条毛毛虫、一只苍蝇和一个蛛蜘，就是荒年、战争和瘟疫的预兆，羚羊头上的蛆能治羊痫风，这些话你们千万不要相信。这都是邪说。但是下面说的都是真理：海豹皮可以防雷击；痢蛤蟆吃泥，所以它头上长一块石头；杰力古的玫瑰在圣诞节前一天开花；蛇受不了桦树的影子；象没有骨节，所以只好靠在树上睡觉；癞蛤蟆孵雄鸡蛋能孵出蝎子，蝎子长大了就是火蛇；瞎子把一只手放在祭坛的左边，一只手放在眼睛上，会恢复视觉；童贞女能够养孩子。乡亲们，千万要记住这些明显的真理。总而言之，你们相信上帝有两个办法，如果不是象口渴的人相信桔子一样，就得像驴子相信鞭子一样。现在我来把我的演员给你们介绍一下。”

一股相当强的风把客店的窗架和百叶窗都刮得摇动起来，因为

① 狡猾的魔鬼的头子。

② 古罗马皇帝。

③ 葫芦科植物，根可作催吐剂或泻药。

四周根本没有房子。听起来好像老天爷在诉苦似的。演讲家停了一会儿又说：

“打断了我的话头。真是的。让你讲吧，多嘴的北风。先生们，我倒不生气。风像所有孤独的人一样，爱说爱道。它因为住在上面，没有人作伴儿。于是就嚼舌根子了。现在言归正传。请看，这儿是几位跟我合作的艺术家。我们一起四个人。A lupo principium^①。我先从我的朋友开始，它是一条狼。它并不隐瞒这一点。瞧瞧它。它有学问，严肃、聪明伶俐。上天可能一度打算把它造成一位大学里的博士；可是要当博士必需愚蠢才成，可惜它不蠢。我还要说一句，它没有偏见，也没有贵族习气，它碰上机会，也同母狗谈谈心，虽然它本来应当结交母狼的。要是它生几位太子的话，它们的吠声一定会把母亲的吠声和父亲的嗥声美妙地结合起来。因为它是嗥的。它应该对人类嗥叫，它也能作犬吠，那是为了对文明表示和蔼。这是一种伟大的谦柔。奥莫是一条十全十美的狗。我们应该崇拜狗。狗是一种多么奇怪的畜生啊！用舌头淌汗，用尾巴微笑。各位先生，奥莫同墨西哥没有毛的奇妙的‘哈罗以柴尼斯基’狼比起来，聪明相同，而亲切则过之。我还可以说它心地谦虚。它有一条对人类有用的狼的谦虚。对人热心热肠，肯帮助别人，可是从来不会夸自己的功劳。它的右爪子做了善事，连左爪子也不知道。这些都是它的长处。现在来介绍我的第二个朋友，我只有一句话：他是一个怪物。你们停一会儿就能欣赏他了。他过去被海盗抛弃在荒野的海岸上。第三位是一个瞎子。她是不是特殊的人呢？不是的。我们都是瞎子。吝啬的人是瞎子，他只看见金子，看不见财富。挥霍的人是瞎子，他只看见开端，看不见结局。卖弄风情的女人是瞎子，她看不见她的皱纹。有学问的人是瞎子，他看不见自己的无知。诚实的人是瞎子，他看不见坏蛋。坏蛋是瞎子，他看不见上帝。

① 拉丁文：从狼开始。

上帝也是瞎子，他在创造世界的时候，没有看见魔鬼也跟着混进来了。我也是瞎子，我只知道说啊说的，看不见你们是聋子。跟我们一起的这个瞎了眼的姑娘是一个神秘的布教者。灶神可能把火炬传给她了。她那使人无法了解的性格，像羊毛一样温柔。我认为她是国王的女儿，虽然还不能肯定。怀疑是贤者的一项令人钦佩的特点。我自己呢，我推究哲理，并且行医。我思索问题，也替人包扎伤口。Chirurgus sum^①。我能医治发热病、瘴气和瘟疫，差不多所有的内脏发炎和痛苦，我都能够除掉，如果仔细处理，会消除更厉害的疾病。当然，我并不是希望你们长痈，痈也叫做疮。这是对人没有好处的讨厌的疮。这种疮能致人死命，不过也只有这点坏处。我既不是不学无术的人，也不是野人。我重视口才和诗，我天真无邪地跟这两位女神^② 亲密地住在一起。末了，我奉送各位一个劝告。女士们，先生们，你们是属于光明一面的，千万要修德行善，做个谦逊、正直、公正和爱人的人。这样我们每一个人在尘世间，都能在自己的窗口上放一小盆花。各位老爷，各位先生，我的话完了，正戏马上要上场了。”

墙外的那个水手模样的人听到这里，就走进客店的客厅，付给门口收钱的人几个钱，接着穿过客厅，走到站满了人的院子里，看见院子尽里头有一辆打开板壁的篷车，台上站着一个穿熊皮的老人，一个好像戴着面罩的青年，一个瞎眼的姑娘和一条狼。于是他大声叫道：

“嘿！天啊，这些人才有趣呢！”

① 拉丁文：我是外科医生。

② 指口才和诗，因这两个词在法文里都是阴性。

第 三 章

那个过路的人又来了

我们刚才已经认出来：“绿箱子”已经来到伦敦。它在萨斯瓦克开张起来了。于苏斯被这块木球草地吸引住了，他觉得这个地方的好处是天天有集市，连冬天也是一样。

看见圣保罗大教堂的圆顶，对于苏斯来说，是一件很有趣的事。

总的说起来，伦敦也有优点。替圣保罗盖一座大教堂是一件勇敢的事情。真正的大教堂是圣伯多禄大教堂^①。有人疑心圣保罗是想像出来的圣人，从宗教上说，想像就是异端。圣保罗被列入圣品，本来是很勉强的。他是从艺术家的门走进天堂的。

大教堂是一面旗帜。圣伯多禄大教堂是正教之城罗马的旗帜。圣保罗大教堂是裂教之城伦敦的旗帜。

于苏斯的哲学范围很广，包罗万象，他对这种意见上的分歧自然很清楚。说不定他到伦敦去正是因为他对圣保罗有好感的缘故。

于苏斯选定了泰德克斯特客店的大院子。它仿佛是给“绿箱子”预先布置好的，这是一座现成的戏院。方方的院子，三面都有房屋，第四面是一座墙，正对着一层层的楼房。大门很高，他们把“绿箱子”拖进院子，放在靠墙的地方。三面房子的二楼上有一道长长的木头大阳台，直通二楼上的各个房间，上面有披檐，下面用木柱撑着。底层的窗子就变成了包厢，院子变成正厅，阳台变成楼厅。靠着墙的“绿箱子”正好对着剧场。这儿跟上演《奥赛罗》、《李尔王》和

① 圣伯多禄大教堂在罗马，是教皇的教堂。

《暴风雨》的格罗勃剧院很相像。

马房就在“绿箱子”后面的一个角落里。

于苏斯跟客店主人尼克莱斯老板谈好了租借场地的条件，客店老板因为尊重法律的关系，对这条狼要收一笔额外的费用。他们把那个写着“笑面人——格温普兰”的牌子从“绿箱子”上拆下来，放在客店的招牌旁边。上面已经说过，客厅里有一扇通到院子里的门。门边用空木桶临时搭了一个收钱的柜子，由费毕或者维纳斯在那儿收钱。这种布置差不多跟现在一样。进门付钱。“笑面人”的广告牌下面，有一个挂在两只钉子上的白漆木板。木板上用木炭写着几个大字，那是于苏斯的杰作的戏名《被征服的混沌》。

在阳台中央，正对着“绿箱子”的地方，有一间有一扇玻璃门的屋子，玻璃门两边有两道隔墙，这是专门招待贵人的“雅座”。

雅座相当宽敞，前后两排可以容纳十个人。

“我们是在伦敦，”于苏斯曾经说过。“所以要替大人先生们预备座位。”

他把客店里顶好的椅子都搬到雅座里，在中央放一把乌得勒支樱桃木的黄丝绒扶手椅，那是给市参议员的夫人准备的。

演出开始了。

观众顿时就聚拢来。

可是雅座还是空空的。

除此以外，他们的演出很成功，对走江湖这一行来说，简直是盛况空前。全萨斯瓦克的居民都来欣赏“笑面人”来了。

在泰林曹草地上做生意的小丑和走江湖的都怕格温普兰。这种情形好像一只鹁子突然闯进了金翅雀的笼子里，啄它们食盆里的食物一样。格温普兰把他们的观众都抢过来了。

除了几个吞剑的和唱滑稽的以外，木球草地上还有真正的演出。有一个女子马戏团，铃声从早晨一直响到晚上，有各式各样的乐器，什么古琴啦，鼓啦，三弦琴啦，“米加蒙”啦，扁鼓啦，芦笛啦，钢

丝琴啦，锣啦，古风琴啦，风笛啦，德国号啦，英国的“爱查盖”啦，笛子啦，管形乐器啦，“夫拉霍”笛啦，萧啦，等等，都应有尽有。在一个圆圆的大篷帐里，有人在表演翻斤斗，我们现代的比利牛斯山脉的多尔玛、波德那符和梅龙加的爬山家虽然从比尔费特翻到利茂松平原，差不多是直线的从很高的地方翻下来，可是也比不上他们。在一个巡回大马戏团里有一只挺滑稽的老虎，驯养野兽的人不停地用鞭子抽它，它想尽办法要咬住鞭子，想把鞭梢吞下肚去。现在连这个老虎的血盆大口和爪子也黯然失色了。

惊奇，喝采，收益，观众，现在都被“笑面人”抓在手里了。这是刹那间发生的事情，除了“绿箱子”以外，什么都没有了。

“《被征服的混沌》变成《胜利的混沌》了，”于苏斯说，他把格温普兰一半的成功归功于自己，正像跑江湖的蹩脚戏子说的，这是“占别人的上风”。

格温普兰的演出虽然很成功，可是只局限在这个地区。一个人的声望要越过海面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情。莎士比亚的声望经过了一百三十年才从英国传到法国。海是一道高墙，如果伏尔泰（他为这件事很惋惜）没有给莎士比亚搭一个梯子的话^①，恐怕直到现在莎士比亚的光荣还在英格兰岛国当俘虏呢。

格温普兰的光荣没有越过伦敦桥。它还没有在全城传开。至少在最初是如此。不过萨斯瓦克也足以满足一个小丑的欲望了。于苏斯说：“钱口袋简直跟一个失身的姑娘一样，肚子一天天大起来了。”

他们先演《落后的熊》，然后演《被征服的混沌》。在两出戏中间，于苏斯表演他的口技，这真是一种不可思议的腹语。他模仿场子里的各种声音，不管是唱歌也好，叫声也好，他都模仿得维妙维

① 英国伟大的戏剧家莎士比亚死后一百三十年，他的作品才被伏尔泰第一次翻成法文，介绍给法国读者。

肖，连那个唱歌的人或者喊叫的人也惊奇得张口结舌。他有时候模仿观众嘻嘻哈哈的嘈杂声音，有时候模仿打呼噜的声音，仿佛他肚子里有一群人似的。真是了不起的本事。

除此以外，他还会像西塞罗^①一样（我们刚才已经听见了）大声疾呼地演说，他卖野药，给人看病，甚至当场治好几个病人。

整个萨斯瓦克简直跟着了迷似的。萨斯瓦克居民的喝彩使于苏斯很得意，可是这是他意料中的事情。

“他们都是古特里诺旁德人，”他说。

随后又说：

“从口味上来说，我不会把他们跟移居蒲克郡的阿克洛巴人、住在森漠赛郡的比利时人和建立约克城的巴黎人混为一谈。”

每一次演出，变成了正厅的客店的院子里挤满了一群衣衫褴褛的兴奋的观众。这些人大多是些船工，轿夫，码头上的木匠，拉纤的船夫以及刚刚上岸、急着把他们的工钱化在大吃大喝和玩女人上的水手。其中还有当马弁的，浪荡鬼和黑衣兵，兵士违犯了纪律，就受到一种处罚，把红面黑里子的军装反穿，所以叫做 blackguards，法文里的 blagueurs（牛皮大王）就是从这个字变来的。这些人川流不息地从街上涌进戏院，然后再从戏院涌进客厅去喝酒。喝掉的麦酒并不妨碍演出的成功。

在这些应该叫做“人类残渣”的人中间，有一个又高又大的汉子，身体比较结实，穷得不十分可怜，肩膀也宽一些，衣服虽然穿得跟普通人一样，不过没有破洞，捧场起来毫无顾忌，拿拳头操人，让人给他让座儿，头上戴了一顶活见鬼的假发，他不停地咒骂，大叫大喊，嘲笑人，随时准备照别人眼上打一拳或者请人喝一瓶酒。

这位常客就是那个过路的人，我们刚才已经听到他的热情的叫声了。

① 古罗马雄辩家。

这个鉴赏家一进来就跟着了魔似的，立时便看中了“笑面人”。他并不是每场都来，可是只要他一来，他就是群众的“领袖”，于是鼓掌就变成了高声喝彩，喝彩的声音不是响彻“屋顶”，因为戏院里没有屋顶，而是响彻云霄，因为上面是天空。（有时候好像天上的“云”也降到了苏斯的杰作上。）

所以他引起了于苏斯的注意，同时格温普兰也在注意他。

有这么一位陌生的朋友真是一件快事。

于苏斯和格温普兰很想认识他，至少想知道他是谁。

有一天晚上，于苏斯在后台上，也就是说在“绿箱子”的厨房门口，看见尼克莱斯老板站在身旁，就指指站在观众中间的那个人，问他：

“你认识那个人吗？”

“当然认识。”

“他是干什么的？”

“水手。”

“他叫什么名字？”格温普兰也插进来了。

“汤姆—芹—杰克，”客店主人答道。

尼克莱斯老板走下“绿箱子”后面的踏板，回客店的时候，就不再想这个看不透的问题了：

“真可惜，他不是个爵士！不然的话，他真是一个了不起的无赖。”

“绿箱子”里的人虽然在客店里安顿下来了，可是却没有改变他们的习惯，仍旧保持着他们的孤独，除了偶尔同客店主人交谈几句以外，跟其他临时或者常住在客店里的人都不往来；他们仍旧离群索居。

自从来到萨斯瓦克以后，格温普兰养成了一个新习惯，在演完戏，吃完晚饭，喂过马，等到于苏斯和蒂都回自己的房间去睡觉的时候，他总要在十一二点之间到木球草地上去换换空气。每当精神上